

地政總署就 SKDC(M)文件第 282/15 號的回應

電話 Tel: 2791 7012
圖文傳真 Fax: 2792 0706
電郵地址 Email: gendlosk@landsd.gov.hk
本署檔號 Our Ref: (17) in DLO/SK 1-55/2/1 Pt.11
來函檔號 Your Ref:
來函請註明本署檔號
Please quote our reference in your reply



地政總署
西貢地政處
DISTRICT LANDS OFFICE/SAI KUNG
LANDS DEPARTMENT

我們矢志努力不懈，提供盡善盡美的土地行政服務。
We strive to achieve excellence in land administration.

新界西貢親民街 34 號西貢政府合署三樓及四樓
3RD & 4TH FLOORS, SAI KUNG GOVERNMENT
OFFICES, 34 CHAN MAN STREET, SAI KUNG,
NEW TERRITORIES

網址 Website : www.landsd.gov.hk

新界將軍澳
坑口培成路 38 號
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 3 及 4 樓
西貢區議會主席
吳仕福 GBS 太平紳士

吳主席：

**2015 年 7 月 7 日西貢區議會提出動議
「要求政府盡快維修及改善調景嶺
(五桂山、茅湖山及魔鬼山附近) 的設施及道路」**

就題述動議，本處回應如下：

據悉，西貢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已於本年 6 月 18 日早上聯同路政署的代表與西貢區議員陳繼偉先生一同到有關地點視察，了解情況，並負責將相關的相片及資料分派給有關部門，以作跟進和處理。本處負責處理項目 1、2、3 及 7 的事宜。

根據記錄，項目 1 及項目 3 附圖所示的塌樹及損毀鐵絲網均位處未批租政府土地。本處會安排承辦商移走塌樹和修理損毀的鐵絲網，預計有關工作可於本年 7 月中完成。

至於項目 2 附圖所示，以及在上述聯合視察時所發現共 6 支的電燈柱，經查證，該些電燈柱已棄用多時，並位處寶琳南路路旁的未批租政府土地，本處會安排承辦商移除該些棄置電燈柱，預計有關工作可於本年 7 月中完成。

此外，本處亦會安排承辦商清理該些在聯合視察時所發現的垃圾（即項目 7 所指的垃圾），預計有關工作亦可於本年 7 月中完成。

多謝貴區議會對此事的關注。

西貢地政專員



(麥偉坤)

代行)

副本分送：

西貢民政事務處（傳真號碼：3525 1845）

（經辦人：方汝錚女士）

路政署（傳真號碼：2310 8489）

（經辦人：胡恩顏先生）

2015年6月30日